

本校校訓—誠信精勤

註冊組：

- 一、提醒同學進行下學期選課前，請再次檢視入學當年度之「應修科目表」中，「可至外系修課所承認的學分數」、「通識課程修課規定」…等相關規定，以做為下學期選課之參考。
- 二、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轉學招生考試（寒轉）之招生資訊如下：
簡章販售：即日起在警衛室販售或網路下載。
報名日期：104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至 104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五）（採「限時掛號」郵寄報名）。
考試日期：104 年 1 月 31 日（星期六）上午 9：30~12：10。
請大家轉達有意願的親朋好友。本次有招收「四技二年級」、「四技三年級」與「二技三年級」轉學生，有興趣者可至「學校首頁」左方之「未來學生」內之「本校招生資訊」查詢詳細內容
(<http://exam.chihlee.edu.tw/bin/home.php>)，或來電進修部註冊組（02-2257-6167 轉 1245 或 1345）洽詢。
- 三、同學如有聯絡資料之更新（包括電話、手機或通訊地址），請即時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正，以讓行政單位能將重要資訊即時通知同學知悉。同學如有更改戶籍資料（姓名、身份證字號或戶籍地址等），請攜帶戶籍謄本（三個月內）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改。

課務組：

- 一、課務訊息：
 - (一)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階段網路選課訂於 1 月 7 日(星期三)~19 日(星期一)開放，將於 1 月 22 日(星期四)18：00 後開放同學查詢選修課開班結果及隨班附讀選課錯誤名單。選課相關訊息請同學參閱「選課須知」。
 - (二)本學期期末考試週為 1 月 12 日(星期一)~1 月 17 日(星期六)，請同學及早準備，並請遵守考試規則，誠實應考。
節錄「學生考試規則」如下：
第十二條、學生期中、期末考試，非因下列事項不得請假，考試請假辦法如下：
 - 1.凡因疾病不能如期應試者，應事前辦妥請假手續。如遇突發性或重大事故時，得於事前報備，事後 3 天內至課務組辦妥請假手續。
 - 2.學生請假時，應檢附相關之證明文件，因病請假者，由家長備函說明及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
 - 3.在考試中突發疾病可由巡迴教師陪同至健康中心治療，如其離場未超過 20 分鐘者可以准其入場繼續考試；不能繼續應試者，得憑醫務人員、監考或巡迴師長簽發書面證明，辦理請假。
 第十三條、學生考試未經准假擅自曠考者，其曠考部分成績以零分計。
- 二、證照輔導專區：
 - (一)學校訂定有學生證照、競賽獎勵措施，相關獎勵辦法請同學至「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相關法規資料」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40952.r9-1.php>)。
 - (二)近期證照考試相關資訊請至本校「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證照考試」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38951.r9-1.php>)。

學務組：

- 一、尚未繳交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幹部名單的班級，請班長填寫完畢經班導師確認無誤後盡速交回學務組（空白表格已發至各班級櫃、電子檔亦已寄至班長信箱）。
- 二、請同學仔細檢視學校網頁「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e-Portfolio」之個人缺曠課紀錄，如有問題請立即至進修部學務組反映及更正。

- 三、再次提醒：進修部吸菸區已於 12 月 22 日改設於綜合大樓左右兩側及誠信館之左側與後方（標示黃線區塊），原司令台左右兩側看台之吸菸區同時取消。
- 四、交通安全宣導：「酒後不開（騎）車，開（騎）車不喝酒」；鑑於近日天氣日趨寒冷，喝酒機率增高，但酒後酒後駕（騎）車發生意外機率也隨之增高；在此特別提醒同學不因一時貪杯暢飲違規駕（騎）車，造成無可挽回得交通事故。
- 五、同學若在外工作，應注意應徵廠商的信譽，優先選擇知名企業公司，並注意工作場合的安全；應徵當天謹記「七不原則」：「不繳錢、不購買、不辦卡、不簽約、證件不離身、不飲用、不非法工作」，以杜絕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

總務組：

- 一、各類補助金申請及註冊須知

*如有任何問題，請電洽分機 1317、1375 進修部總務組（忠孝大樓 2 樓）

申請種類	收件註冊時間	繳件地點	相關網站
就學貸款	104 年 2 月 24 日~26 日 (星期二~四)時間：18:00~20:00	忠孝樓 1 樓 教授休息室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學雜費繳費三聯單於 104 年 2 月 2 日開放列印，請同學於 2 月 2 日之後登入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內申請就學貸款於註冊日前至銀行完成對保手續。			
減免學雜費	103 年 12 月 22 日~104 年 1 月 16 日 (星期一~五) 時間：5:00~21:00	忠孝樓 2 樓 進修部總務組	減免申請系統 https://cipl.chihlee.edu.tw/index.do?thetime=1418715442779
※需同時申請減免學雜費及就學貸款之同學，請先於 1 月 16 日規定時間前完成減免學雜費申辦手續後，於 104 年 2 月 2 日後可辦理就學貸款對保手續。			
弱勢助學	※申請時間為每學年之上學期，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申請弱勢助學的同學【請注意】： 一、請同學自行登入「弱勢助學申請系統」網站查詢弱勢助學申請是否合格。 網址： https://cipl.chihlee.edu.tw/index.do?thetime=1418715442779 二、申請合格的同學，請勿先行繳交學雜費用，於本學期第 3 階段選課結束後，依據最後選課結果，另行公告同學應補繳(退)費之差額及繳(退)費辦理時間，請依公告時間完成補繳(退)費作業。 三、若同學欲以就學貸款方式繳交扣繳補助後之應繳差額，可於 104 年 2 月 2 日後登入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內申請就學貸款，同學於台灣銀行列印的註冊繳費單右上角之可貸金額，係為同學第 2 階段選課學分費扣除弱勢補助後之應繳差額；同學若於第 3 階段仍有加(退)選課程時，仍須依學校規定時間完成差額補繳(退)費作業。		

- 二、103-2 學年度機車停車證之申請 103 年 12 月 22 日將發表格至各班級調查，請各班總務股長確實調查、統計並同時收取清潔費 150 元，至本組核章，再至出納組繳款，以利開學前(時)製作停車證，發放使用。為配合交通部法規，同學申辦機車停車證時，需提供駕照影本，無駕照者不得申辦，辦理截止日為 104 年 1 月 16 日。
- 三、104 年 2 月 2 日起請同學自行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列印繳費單，並於開學前 104 年 2 月 24 日完成繳費程序，若有相關問題，請洽會計室。網址：<https://school.bot.com.tw/twbank.net/index.aspx>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7 日

進修部暨進修院校學務組印製